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2016 年 08 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6.30	201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5,967,297,008.09	2,672,443,537.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六、2	3,25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445,515,292.78	579,034,521.95
应收账款	六、4	638,776,481.23	357,315,167.23
预付款项	六、5	134,341,878.11	6,492,997.2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六、6	13,653,036.41	9,791,695.15
存货	六、7	765,262,466.51	654,279,695.4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168,982,692.55	146,703,318.32
流动资产合计		8,137,078,855.68	4,426,060,932.8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9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0	3,462,963,027.31	2,775,039,969.36
在建工程	六、11	178,655,127.20	64,579,657.1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六、12	278,483,526.25	187,895,026.01
开发支出			
商誉		16,876,117.62	
长期待摊费用	六、13	25,388,916.79	13,167,318.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4	47,633,055.94	17,722,087.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471,030.00	7,602,63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08,470,801.11	3,252,006,691.42
资产总计		12,345,549,656.79	7,678,067,624.22

(转下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6.30	2015.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5	1,650,887,346.86	621,313,558.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六、16	11,985,969.61	417,52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7	3,127,787,586.33	2,417,314,082.46
应付账款	六、18	1,271,992,887.12	1,211,398,124.68
预收款项	六、19	46,720,919.71	24,320,559.23
应付职工薪酬	六、20	73,378,676.90	61,355,964.22
应交税费	六、21	38,630,622.72	31,771,119.06
应付利息	六、22	2,209,094.90	722,055.56
应付股利	六、23		
其他应付款	六、24	198,604,679.50	296,945,984.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7,797,840.00	1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5,013,000.01	102,197,055.56
流动负债合计		6,865,008,623.66	4,917,756,023.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25	349,703,660.00	15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六、26	3,497,282.00	3,497,282.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7	61,917,905.28	63,633,450.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4	24,734,153.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9,853,001.04	217,130,732.54
负债合计		7,304,861,624.70	5,134,886,755.74
股东权益：			
股本	六、28	528,327,918.00	444,500,000.00
资本公积	六、29	3,104,655,388.76	871,625,887.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30	-168,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31	148,673,663.26	148,673,663.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32	1,146,639,212.12	1,047,361,930.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928,128,182.14	2,512,161,480.58
少数股东权益		112,559,849.95	31,019,387.90
股东权益合计		5,040,688,032.09	2,543,180,868.4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345,549,656.79	7,678,067,624.22

法定代表人：孙清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亚男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金华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1-6月	2015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2,086,783,820.98	2,000,468,131.05
其中：营业收入	六、33	2,086,783,820.98	2,000,468,131.05
二、营业总成本		1,910,545,712.68	1,728,670,063.66
其中：营业成本	六、33	1,605,937,282.46	1,464,505,042.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34	6,861,325.28	11,116,334.90
销售费用	六、35	79,918,013.36	72,085,278.94
管理费用	六、36	165,348,892.46	143,214,936.29
财务费用	六、37	37,307,120.06	23,022,007.96
资产减值损失	六、38	15,173,079.06	14,726,463.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9		303,167.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0	-24,044.05	37,308.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6,214,064.25	272,138,542.63
加：营业外收入	六、41	6,183,997.38	3,377,423.8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六、41	139,184.63	16,549.89
减：营业外支出	六、42	525,496.34	1,491,977.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六、42	412,314.24	1,295,420.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1,872,565.29	274,023,989.19
减：所得税费用	六、43	27,295,687.60	41,800,578.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576,877.69	232,223,411.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617,282.02	231,696,196.40
少数股东损益		1,959,595.67	527,214.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8,000.00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8,00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8,00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4,408,877.69	232,223,411.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2,449,282.02	231,696,196.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59,595.67	527,214.6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六、44	0.34	0.5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44	0.34	0.54

法定代表人：孙清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亚男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金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1-6月	2015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4,084,256.14	1,695,318,404.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866,977.33	7,523,082.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5	68,909,689.36	130,090,049.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5,860,922.83	1,832,931,536.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4,988,542.07	1,080,237,940.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2,696,277.53	321,719,958.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490,005.96	118,897,437.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5	808,586,834.49	578,034,629.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82,761,660.05	2,098,889,966.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099,262.78	-265,958,429.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00,458.86	37,30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610,372.27	706,136.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110,831.13	743,444.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5,573,491.79	157,261,710.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766,575.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0,093,596.5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5	183,404,231.93	149,434,518.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3,837,895.63	306,696,228.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727,064.50	-305,952,784.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52,229,983.18	956,7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2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85,088,299.51	733,185,790.5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5	257,825,636.64	97,146,822.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95,143,919.33	1,787,082,612.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2,313,558.33	482,909,09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9,631,858.46	13,001,539.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5	436,822,715.87	251,907,924.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8,768,132.66	747,818,554.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6,375,786.67	1,039,264,058.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87,543.72	-444,891.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3,635,528.67	466,907,952.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4,527,876.58	340,371,881.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8,163,405.25	807,279,833.14

法定代表人：孙清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亚男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金华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4,500,000.00	871,625,887.21	-	148,673,663.26	1,047,361,930.11	31,019,387.90	2,543,180,868.48	400,000,000.00	39,391,526.68	-	121,039,301.42	908,349,992.40	27,921,386.52	1,496,702,207.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其他							-							-
二、本年初余额	444,500,000.00	871,625,887.21	-	148,673,663.26	1,047,361,930.11	31,019,387.90	2,543,180,868.48	400,000,000.00	39,391,526.68	-	121,039,301.42	908,349,992.40	27,921,386.52	1,496,702,207.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827,918.00	2,233,029,501.55	-168,000.00	-	99,277,282.01	81,540,462.05	2,497,507,163.61	44,500,000.00	832,234,360.53	-	-	142,796,196.40	1,537,642.60	1,021,068,199.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8,000.00		152,617,282.01	1,959,595.68	154,408,877.69			-		231,696,196.40	527,214.61	232,223,411.0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3,827,918.00	2,233,739,397.33	-	-	-	78,870,970.59	2,396,438,285.92	44,500,000.00	832,754,788.52	-	-	-	490,000.00	877,744,788.5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3,827,918.00	2,233,739,397.33				78,870,970.59	2,396,438,285.92	44,500,000.00	832,754,788.52				490,000.00	877,744,788.5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4、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	-53,340,000.00	-	-53,340,000.00	-	-	-	-	-88,900,000.00	-	-88,9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3、对股东的分配					-53,340,000.00		-53,340,000.00					-88,900,000.00		-88,900,000.00
4、其他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其他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2、本期使用							-							-
（六）其他		-709,895.78				709,895.78	-		-520,427.99				520,427.99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8,327,918.00	3,104,655,388.76	-168,000.00	148,673,663.26	1,146,639,212.12	112,559,849.95	5,040,688,032.09	444,500,000.00	871,625,887.21	-	121,039,301.42	1,051,146,188.80	29,459,029.12	2,517,770,406.55

法定代表人：孙清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亚男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金华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6.30	201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25,008,501.86	2,178,765,125.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9,416,424.72	366,685,318.33
应收账款	十五、1	585,084,645.07	673,605,542.34
预付款项		124,884,798.76	1,748,459.2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128,517,745.00	13,812,112.05
存货		337,466,254.29	345,913,612.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363,898.55	44,884,119.25
流动资产合计		5,004,742,268.25	3,625,414,288.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2,499,859,233.78	342,665,534.6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24,283,455.00	2,494,449,081.08
在建工程		23,257,827.92	23,914,160.7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81,818,922.07	83,090,033.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28,765.84	2,980,527.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91,596.38	3,911,733.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21,839,800.99	3,137,011,070.99
资产总计		10,626,582,069.24	6,762,425,359.93

(转下页)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6.30	2015.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6,318,621.51	164,464,542.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40,354,259.66	2,470,055,344.72
应付账款		838,835,968.05	925,739,199.10
预收款项		141,977,801.07	8,634,788.22
应付职工薪酬		9,248,162.40	10,553,537.52
应交税费		18,992,786.00	4,722,646.07
应付利息		1,549,723.15	667,680.5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5,747,076.27	226,650,612.3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5,013,000.01	102,197,055.56
流动负债合计		5,458,037,398.12	4,063,685,406.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0	15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8,371,567.83	3,497,282.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97,282.00	8,789,737.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868,849.83	162,287,019.15
负债合计		5,669,906,247.95	4,225,972,425.20
股东权益：			
股本		528,327,918.00	444,500,000.00
资本公积		3,104,603,480.17	870,864,082.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8,564,907.47	148,564,907.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75,179,515.65	1,072,523,944.42
股东权益合计		4,956,675,821.29	2,536,452,934.7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626,582,069.24	6,762,425,359.93

法定代表人：孙清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亚男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金华

利润表

编制单位：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1-6月	2015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1,804,026,885.42	1,878,874,845.46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1,478,037,410.53	1,423,040,460.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514,053.10	4,340,124.32
销售费用		29,307,601.47	41,957,100.26
管理费用		103,766,658.05	99,735,882.21
财务费用		11,934,673.21	22,062,302.12
资产减值损失		4,950,588.64	10,982,010.7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1,114,795.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5,515,900.42	275,642,170.22
加：营业外收入		2,445,753.04	2,821,436.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9,144.91	6,198.04
减：营业外支出		377,355.30	476,980.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1,093.43	399,404.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7,584,298.16	277,986,626.16
减：所得税费用		21,588,726.93	38,484,073.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995,571.23	239,502,552.6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5,995,571.23	239,502,552.65

法定代表人：孙清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亚男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金华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1-6月	2015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11,148,282.38	1,557,088,755.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563,894.91	6,699,564.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12,667.65	178,990,839.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6,724,844.94	1,742,779,159.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1,011,462.61	1,292,203,975.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617,352.35	72,804,971.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941,805.53	54,296,243.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6,951,289.48	532,971,388.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5,521,909.97	1,952,276,57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202,934.97	-209,497,419.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5,204.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14,781.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809,265.98	8,954,605.2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24,047.09	9,839,810.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9,833,029.01	119,931,711.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57,193,699.16	10,677,433.4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954,349.28	149,417,116.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4,981,077.45	280,026,261.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3,757,030.36	-270,186,451.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48,019,983.18	956,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7,318,621.51	473,252,1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960,696.79	97,146,822.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8,299,301.48	1,527,148,922.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464,542.00	482,909,09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002,566.00	13,001,539.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80,583.18	79,107,924.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747,691.18	575,018,554.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7,551,610.30	952,130,368.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17,914.26	-135,882.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5,815,429.17	472,310,614.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9,228,113.20	243,086,499.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5,043,542.37	715,397,114.52

法定代表人：孙清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亚男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金华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2016年1-6月								2015年1-6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444,500,000.00	870,864,082.84			148,564,907.47		1,072,523,944.42	2,536,452,934.73	400,000,000.00	38,109,294.32			120,930,545.63		912,714,687.85	1,471,754,527.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444,500,000.00	870,864,082.84			148,564,907.47		1,072,523,944.42	2,536,452,934.73	400,000,000.00	38,109,294.32			120,930,545.63		912,714,687.85	1,471,754,527.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827,918.00	2,233,739,397.33					102,655,571.23	2,420,222,886.56	44,500,000.00	832,754,788.52					150,602,552.65	1,027,857,341.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5,995,571.23	155,995,571.23							239,502,552.65	239,502,552.6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3,827,918.00	2,233,739,397.33						2,317,567,315.33	44,500,000.00	832,754,788.52						877,254,788.5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3,827,918.00	2,233,739,397.33						2,317,567,315.33	44,500,000.00	832,754,788.52						877,254,788.5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3,340,000.00	-53,340,000.00							-88,900,000.00	-88,9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53,340,000.00	-53,340,000.00							-88,900,000.00	-88,900,000.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8,327,918.00	3,104,603,480.17			148,564,907.47		1,175,179,515.65	4,956,675,821.29	444,500,000.00	870,864,082.84			120,930,545.63		1,063,317,240.50	2,499,611,868.97

法定代表人：孙清焕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亚男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金华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6 月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木林森电子有限公司于2010年7月25日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8 月 6 日，本公司在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44200000002453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万元，股本人民币12,000万元。

2010年9月9日，根据本公司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14.75万元，股本人民币1,114.75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114.75万元，股本为人民币13,114.75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中由中山市小榄镇城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认缴491.80万元、天津安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262.29万元、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131.15万元、深圳市宝和林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认缴120.22万元、深圳诠晶光电有限公司认缴109.29万元。该次变更注册资本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利安达验字[2010]第1064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孙清焕	11,661.00	88.92
中山市小榄镇城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91.80	3.75
天津安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2.29	2.00
中山市榄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40.00	1.83
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1.15	1.00
深圳市宝和林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20.22	0.92
深圳诠晶光电有限公司	109.29	0.83
赖爱梅	36.00	0.27
易亚男	36.00	0.27
林文彩	27.00	0.21
合 计	13,114.75	100.00

2013年12月17日，根据本公司2013年第三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6,885.25万元，股本人民币26,885.25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00万元，股本为人民币40,0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中孙清焕23,905.07 万元，占比88.92%；中山市小榄镇城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1,008.19 万元，占比3.75%；天津安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37.69 万元，占比2.00%；中山市榄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492.00 万元，占比1.83%；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68.86 万元，占比1.00%；深圳市宝和林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46.45万元，占比0.92%；深圳诠晶光电有限公司224.04万元，占比0.83%；赖爱梅73.80万元，占比0.27%；易亚男73.80万元，占比0.27%；林文彩55.35万元，占比0.21%。该次变更注册资本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3]第9165000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变更注册资本后，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 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孙清焕	35,566.07	88.92
中山市小榄镇城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499.99	3.75
天津安兴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9.98	2.00

中山市榄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732.00	1.83
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1	1.00
深圳市宝和林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366.67	0.92
深圳诠晶光电有限公司	333.33	0.83
赖爱梅	109.80	0.27
易亚男	109.80	0.27
林文彩	82.35	0.21
合 计	40,000.00	100.00

2015年1月3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93号）的核准，新增注册资本全部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并于2015年2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为002745。新增注册资本以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4,450万股的方式募集，股票发行后总股本数为44,450万股，实收股本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5]第48390004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年5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2016]414号）的核准，公司拟采用询价发行方式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计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新股。本次发行于2016年5月11日采用网下向特定投资者询价发行方式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3,827,918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8.01元。股票发行后总股本数为528,327,918股，实收股本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6]第48380014号验资报告验证。

法定代表人：孙清焕。

注册地址：中山市小榄镇木林森大道1号、中山市小榄镇泰丰工业大道中42号之一。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孙清焕先生。

2、所处行业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半导体光电器件制造业。

3、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方可经营）；生产、销售：发光二极管、液晶显示、LED发光系列产品及材料、电子产品、灯饰、电子封装材料，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施工；铝合金、不锈钢制作；承接夜景工程设计及施工、绿化工程施工；节能技术研发服务、合同能源管理。

4、主要产品

本公司主要产品是Lamp LED、SMD LED、Display、LED应用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8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细情况参见附注（八）“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于2016年新设成立子公司河南木林森时代照明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开始纳入合并报表。

本公司于2016年新设成立子公司浙江木林森光电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开始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

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集团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本集团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主要从事LED封装及应用产品经营。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1“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6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

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 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 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 “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 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 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 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予以终止确认: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 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 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 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 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其他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

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单项应收款余额占该类应收款项总余额 10%（含 10%）以上或单项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4 年	100.00%	10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	---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购入和发出采用计划成本计价，每月结转相应的材料成本差异；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8“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

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1.00-5.00	4.75-4.9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1.00-5.00	9.50-19.8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年	1.00-5.00	19.00 -24.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年	1.00-5.00	19.00-33.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

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房屋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针对不同的销售模式，按照销售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依据行业特点、产品特性及风险报酬转移时点的不同，制定了相应的收入确认政策，在直销模式方面下：①现金结算客户：本集团根据客户的发货申请及销售订单，收到款后发货，商品出库对方签收已完成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出库对方签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②信用期客户：该交易模式下，本集团依据经审批的订单安排销售出库，客户收到货物后进行验收并向本集团签署回执单时，产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也已转移，本集团确认营业收入并结转成本，同时，对于信用期客户本集团定期进行对账，核对本月发出产品数量、单价、金额、产品品种。

在经销模式方面下：本集团根据经销商的发货申请及销售订单，组织发货，经销商收到货物后进行验收并向发行人签署回执单时，产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也已转移，本集团确认营业收入并结转成本。

另外，本集团与国内大型家用电器生产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受客户的采购模式的影响，本集团每月频繁出货，货物到达客户处后，经过客户检验合格验收入库，本集团一般于下月初定期进行对账，核对本月发出产品数量、单价、金额、产品品种等，经双方确认无误后确认营业收入并结转库存商品。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

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政策变更

本集团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

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5）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6）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7）公允价值计量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

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出口收入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 5% 计缴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7% 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15%、25%；注册在境外的子公司根据当地税收法规缴纳企业所得税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15
吉安市木林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中山市格林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
中山市迪博照明有限公司	25
MLS SELLSYS VISION LTD	16.5
浙江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	25
中山市木林森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木林森光显科技有限公司	25
福建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	25

中山市木林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5
木林森有限公司	16.5
中山市木林森数码灯饰有限公司	25
昆山瑞茂电子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晶典光电有限公司	25
中山市熠升照明有限公司	25
广州特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美日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中山市木林森光电有限公司	25
中山市木林森电子有限公司	25
中山市强森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5
天津市森时代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5
重庆森庆照明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木林森光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
江西省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	25
江西省木林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安徽木林森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25
江苏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	25
甘肃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	25
吉林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	25
广西南宁市木林森好照明器材有限公司	25
陕西智林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25
辽宁木林森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25
河南木林森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25
河北木林森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25
贵州木林森好照明有限公司	25
山西木林森好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森信光电子有限公司	25
WOODFOREST LIGHTING,INC.	根据当地税收法律法规缴纳企业所得税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已通过 2014 年度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号为 GR201444001463，本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子公司吉安市木林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经国家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本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子公司中山市格林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经国家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本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22,550.01	868,601.81
银行存款	3,677,140,855.24	1,153,659,274.77
其他货币资金	2,289,133,602.84	1,517,915,660.91
合计	5,967,297,008.09	2,672,443,537.4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17,574,178.74	2,099,591.07

其他说明

注：于 2016 年 06 月 30 日，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2,289,133,602.84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17,915,660.91 元），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借款保证金、工程保证金及支付宝存款等。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50,000.00	
合计	3,250,000.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5,247,115.19	308,401,820.51
商业承兑票据	250,268,177.59	270,632,701.44
合计	445,515,292.78	579,034,521.9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7,223,523.10
合计	47,223,523.1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30,086,611.31	690,268,178.00
商业承兑票据	74,905,205.62	0.00
合计	804,991,816.93	690,268,178.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期末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及已整体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已转移的应收票据情况参见“附注九、（二）金融资产转移”。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4,580,177.90	99.04%	35,803,696.67	5.31%	638,776,481.23	380,543,335.20	98.95%	23,228,167.97	6.10%	357,315,167.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47,653.18	0.96%	6,547,653.18	100.00%	0.00	4,055,642.14	1.05%	4,055,642.14	100.00%	0.00
合计	681,127,831.08	100.00%	42,351,349.85	6.22%	638,776,481.23	384,598,977.34	100.00%	27,283,810.11	7.06%	357,315,167.2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62,704,872.24	33,130,822.36	5.00%
1 年以内小计	662,704,872.24	33,130,822.36	5.00%
1 至 2 年	10,936,513.94	2,187,168.78	20.00%
2 至 3 年	906,172.39	453,086.20	50.00%
3 年以上	32,619.33	32,619.33	100.00%
合计	674,580,177.90	35,803,696.67	5.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1.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A	1,928,955.63	1,928,955.63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单位B	885,068.71	885,068.71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单位C	632,611.28	632,611.28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单位D	235,886.52	235,886.52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单位E	140,412.17	140,412.17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单位F	58,029.00	58,029.00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单位G	25,068.53	25,068.53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单位H	40,250.00	40,250.00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单位I	1,545,598.06	1,545,598.06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单位J	12,380.85	12,380.85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单位K	49,752.83	49,752.83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单位L	620,519.60	620,519.60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单位M	219,520.00	219,520.00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单位N	153,600.00	153,600.00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合 计	6,547,653.18	6,547,653.18	100.00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069,369.6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829.8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单位A	90,154,135.73	13.24	4,507,706.79
单位B	69,870,754.64	10.26	3,493,537.73
单位C	44,193,499.05	6.49	2,209,674.95
单位D	34,200,839.48	5.02	1,710,041.97
单位E	30,630,551.75	4.5	1,531,527.59
合 计	269,049,780.65	39.51	13,452,489.0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项目	年末金额
资产：	
应收账款	14,300,547.35
资产小计	14,300,547.35
负债：	
短期借款	14,300,547.35
负债小计	14,300,547.35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4,130,105.36	99.84%	6,416,474.50	98.82%
1 至 2 年	211,772.75	0.16%	76,522.75	1.18%
合计	134,341,878.11	--	6,492,997.2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账款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单位A	44,548,876.95	33.16
单位B	40,521,644.87	30.16
单位C	34,203,299.56	25.46
单位D	1,925,000.00	1.43
单位E	1,033,155.38	0.77
合 计	122,231,976.76	90.98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748,544.87	94.40%	1,095,508.46	7.43%	13,653,036.41	10,667,306.11	92.42%	875,610.96	8.21%	9,791,695.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75,000.00	5.60%	875,000.00	100.00%	0.00	875,000.00	7.58%	875,000.00	100.00%	0.00
合计	15,623,544.87	100.00%	1,970,508.46	12.61%	13,653,036.41	11,542,306.11	100.00%	1,750,610.96	15.71%	9,791,695.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629,080.28	660,855.83	5.00%
1 年以内小计	13,629,080.28	660,855.82	5.00%
1 至 2 年	540,027.95	108,005.59	20.00%
2 至 3 年	505,579.20	252,789.60	50.00%
3 年以上	73,857.44	73,857.44	
合计	14,748,544.87	1,095,508.4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1.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A	875,000.00	875,000.00	100.00	管理层估计无法收回
合 计	875,000.00	875,000.00	100.00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9,897.5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9,711,336.28	8,057,651.41
出口退税款	2,745,768.44	1,574,804.71
备用金、代垫款项等非关联方款项	3,166,440.15	1,909,849.99
合计	15,623,544.87	11,542,306.1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A	出口退税	2,745,768.44	1 年以内	17.57%	137,288.42
单位 B	保证金及押金	1,749,026.20	1 年以内	11.19%	87,451.31
单位 C	保证金及押金	1,591,666.66	1 年以内	10.19%	79,583.33
单位 D	保证金及押金	1,259,105.00	1 年以内	8.06%	62,955.25
单位 E	保证金及押金	875,000.00	3 年以内	5.60%	875,000.00
合计	--	8,220,566.30	--	52.61%	1,242,278.3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3,410,197.67	8,675,556.19	214,734,641.48	130,341,027.13		130,341,027.13
在产品	229,381,874.99		229,381,874.99	173,665,572.09		173,665,572.09
库存商品	328,238,618.62	12,887,248.07	315,351,370.55	353,326,812.19	8,875,851.07	344,450,961.12
低值易耗品	5,794,579.49		5,794,579.49	5,822,135.07		5,822,135.07
合计	786,825,270.77	21,562,804.26	765,262,466.51	663,155,546.48	8,875,851.07	654,279,695.41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675,556.19			8,675,556.19
库存商品	8,875,851.07	4,392,281.78	739,864.27	1,120,749.05		12,887,248.07
合计	8,875,851.07	4,392,281.78	9,415,420.46	1,120,749.05		21,562,804.2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63,483,590.42	141,223,801.68
预缴企业所得税	4,965,382.03	5,479,516.64
其他	533,720.10	
合计	168,982,692.55	146,703,318.32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合计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佛山市南海区联合	3,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4.73%	0.00

广东新光 源产业创 新中心										
中山市龙 山污水处 理有限公 司	3,000,000 .00	0.00	0.00	3,000,000 .00	0.00	0.00	0.00	0.00	7.32%	0.00
开发晶照 明(厦门) 有限公司	180,000,0 00.00	0.00	0.00	180,000,0 00.00	0.00	0.00	0.00	0.00	10.91%	0.00
合计	186,000,0 00.00	0.00	0.00	186,000,0 00.00	0.00	0.00	0.00	0.00	--	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 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 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 (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13,998,828.26	2,950,022,726.77	21,361,600.93	39,058,018.65	3,624,441,174.61
2.本期增加金额	233,208,992.37	985,717,309.00	2,807,619.30	20,547,681.47	1,242,281,602.14
（1）购置	0.00	660,453,682.04	389,724.49	7,053,423.06	667,896,829.59
（2）在建工程转入	0.00	109,845,008.29	0.00	0.00	109,845,008.29
（3）企业合并增加	233,208,992.37	215,418,618.67	2,417,894.81	13,494,258.41	464,539,764.26
3.本期减少金额		317,420,680.01	598,358.88	1,633,543.91	319,652,582.80
（1）处置或报废		317,420,680.01	598,358.88	1,633,543.91	319,652,582.80
4.期末余额	847,207,820.63	3,618,319,355.76	23,570,861.35	57,972,156.21	4,547,070,193.9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3,276,139.72	733,518,561.23	9,628,771.50	22,916,846.40	849,340,318.85
2.本期增加金额	77,479,884.38	274,466,955.43	2,641,631.41	15,111,468.42	369,699,939.64
（1）计提	15,288,680.63	180,002,495.91	992,004.06	4,950,461.04	201,233,641.64
（2）非同一控制合并增加	62,191,203.75	94,464,459.52	1,649,627.35	10,161,007.38	168,466,298.00
3.本期减少金额		149,990,554.89	476,790.07	921,525.10	151,388,870.06
（1）处置或报废		149,990,554.89	476,790.07	921,525.10	151,388,870.06
4.期末余额	160,756,024.10	857,994,961.77	11,793,612.84	37,106,789.72	1,067,651,388.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60,886.40	0.00	0.00	60,886.4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16,278,790.16	83,825.59	32,276.06	16,394,891.81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16,278,790.16	83,825.59	32,276.06	16,394,891.81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或 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16,339,676.56	83,825.59	32,276.06	16,455,778.2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86,451,796.53	2,743,984,717.43	11,693,422.92	20,833,090.43	3,462,963,027.31
2.期初账面价值	530,722,688.54	2,216,443,279.14	11,732,829.43	16,141,172.25	2,775,039,969.3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余 LED 应用照明一期工程	165,398,514.60	由新余市高新区管委会代建，2015 年已完工移交并签订回购协议，尚未执行完相关法律程序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余 LED 应用照明建设项目	86,896,919.82		86,896,919.82	11,145,074.82		11,145,074.82
吉安 SMD LED 封装建设项目	62,443,071.73		62,443,071.73	28,416,565.70		28,416,565.70
格林曼新厂区工程	4,229,750.52		4,229,750.52	1,103,855.90		1,103,855.90
设备安装及升级改造	23,495,480.45		23,495,480.45	22,413,144.90		22,413,144.90
厂房改造工程	442,293.00		442,293.00	442,293.00		442,293.00
五桂山一期工程	1,058,722.80		1,058,722.80	1,058,722.80		1,058,722.80
其他	88,888.88		88,888.88			
合计	178,655,127.20		178,655,127.20	64,579,657.12		64,579,657.1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余 LED 应用照明建设项目		11,145,074.82	75,751,845.00			86,896,919.82						其他
吉安 SMD LED 封装建设项目		28,416,565.70	34,026,506.03			62,443,071.73						其他
格林曼新厂区工程		1,103,855.90	3,125,894.62			4,229,750.52						其他
设备安装及升级改造		22,413,144.90	105,977,343.84	104,895,008.29		23,495,480.45						其他

厂房改造工程		442,293.00				442,293.00						其他
五桂山一期工程		1,058,722.80				1,058,722.80						其他
江西木林森光电空调工程			4,950,000.00	4,950,000.00		0.00						其他
其他			88,888.88			88,888.88						其他
												其他
合计		64,579,657.12	223,920,478.37	109,845,008.29		178,655,127.20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网站建设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2,044,691.89	536,930.00		9,800,618.27	202,382,240.16
2.本期增加金额	96,342,617.97	5,308,209.01		3,168,654.01	104,819,480.98
(1) 购置	259,400.00	40,000.00		66,443.12	365,843.1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96,083,217.97	5,228,209.01		3,142,210.89	104,453,637.8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88,387,309.86	5,765,139.01		13,049,272.28	307,201,721.1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592,276.43	291,317.89		2,603,619.83	14,487,214.15
2.本期增加金额	10,527,157.21	704,890.30		1,509,879.30	12,741,926.81
(1) 计提	1,949,337.60	44,512.96		473,981.88	2,467,832.44
(2) 非同一控制合并增加	8,577,819.61	640,710.86		1,055,563.90	10,274,094.3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2,119,433.64	956,875.23		4,152,832.09	27,229,140.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489,053.93	1,489,053.93
(1) 计提					
(2) 非同一控制合并增加				1,489,053.93	1,489,053.9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489,053.93	1,489,053.9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6,267,876.22	4,808,263.78		7,407,386.26	278,483,526.25
2.期初账面价值	180,452,415.46	245,612.11		7,196,998.44	187,895,026.0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余 LED 应用照明一期工程土地	10,534,736.01	新余 LED 应用照明一期工程由新余高新区管委会代建，目前已完工移交并签订回购协议，尚未执行完相关法律程序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超时代光源(集团)有限公司		16,876,117.62		16,876,117.62
合计		16,876,117.62		16,876,117.62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3,167,318.29	5,763,470.82	3,128,144.59		15,802,644.52
融资费用		4,720,432.50			4,720,432.50
广告展览费		4,389,369.21	3,159,724.68		1,229,644.53
其他		4,171,749.35	360,309.11	175,245.00	3,636,195.24
合计	13,167,318.29	19,045,021.88	6,648,178.38	175,245.00	25,388,916.79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9,447,850.17	18,144,902.85	34,580,928.49	6,680,725.5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9,489,759.06	2,923,463.83	23,277,816.25	3,501,483.34
可抵扣亏损	97,341,423.70	23,291,635.90	24,824,040.82	6,206,010.20
递延收益	8,371,567.83	1,255,735.17	8,789,737.15	1,318,460.57
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985,969.61	2,017,318.19	417,520.00	62,628.00
合计	216,636,570.37	47,633,055.94	91,890,042.71	17,769,307.6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8,936,615.02	24,734,153.76		
固定资产折旧			314,799.80	47,219.97
合计	98,936,615.02	24,734,153.76	314,799.80	47,219.9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633,055.94	47,219.97	17,722,087.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734,153.76	47,219.9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381,644.54	3,390,230.05
可抵扣亏损	62,637,258.33	30,525,869.63
合计	67,018,902.87	33,916,099.6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			

2017 年	1,212,366.40	1,212,366.40	
2018 年	3,562,283.02	3,562,283.02	
2019 年	11,735,927.39	11,080,617.16	
2020 年	16,208,123.62	14,670,603.05	
2021 年	29,918,557.90		
合计	62,637,258.33	30,525,869.63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投资款	12,471,030.00	7,516,800.00
预付设备款		85,833.00
合计	12,471,030.00	7,602,633.00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04,568,725.35	166,089,615.51
抵押借款	346,318,621.51	126,818,234.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0	328,405,708.82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合计	1,650,887,346.86	621,313,558.3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六、47所有权及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985,969.61	417,520.00
衍生金融负债	11,985,969.61	417,520.00
合计	11,985,969.61	417,520.00

其他说明：

注：衍生金融负债系本集团与金融机构签定的远期结汇/售汇合约。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 不适用**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608,198.47	11,071,883.08
银行承兑汇票	3,125,179,387.86	2,406,242,199.38
合计	3,127,787,586.33	2,417,314,082.4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及材料款	1,271,992,887.12	1,211,398,124.68
合计	1,271,992,887.12	1,211,398,124.6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销售款	46,720,919.71	24,320,559.23
合计	46,720,919.71	24,320,559.2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1,337,925.83	363,017,161.82	351,532,905.68	72,822,181.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038.39	22,121,436.85	21,582,980.31	556,494.93
三、辞退福利		674,411.53	674,411.53	
合计	61,355,964.22	385,813,010.20	373,790,297.52	73,378,676.9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274,397.07	350,489,064.92	340,199,421.89	71,564,040.10
2、职工福利费		3,233,432.88	3,233,432.88	
3、社会保险费	5,897.47	6,269,382.10	5,970,527.90	304,751.67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74.14	3,856,598.79	3,606,652.76	253,220.17
工伤保险费	964.43	1,216,180.68	1,192,536.51	24,608.60
生育保险费	1,658.90	1,196,602.63	1,171,338.63	26,922.90
4、住房公积金		1,378,483.68	1,378,483.6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631.29	1,646,798.24	751,039.33	953,390.20
合计	61,337,925.83	363,017,161.82	351,532,905.68	72,822,181.9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921.97	20,734,530.47	20,246,722.07	504,730.37
2、失业保险费	1,116.42	1,386,906.38	1,336,258.24	51,764.56
合计	18,038.39	22,121,436.85	21,582,980.31	556,494.93

其他说明：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916,858.54	19,986,450.52
营业税	28,018.85	46,083.98
企业所得税	23,109,966.36	3,247,216.90
个人所得税	1,044,265.93	655,981.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6,245.13	1,028,008.56
教育费附加	442,168.37	1,004,577.40
房产税	1,950,134.89	2,877,865.75
土地使用税	1,058,295.79	1,181,313.00
印花税	1,782,606.86	1,283,397.56
堤围费	123,552.25	50,258.71
其他	708,509.75	409,965.08
合计	38,630,622.72	31,771,119.06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876,038.41	504,166.6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33,056.49	217,888.89
合计	2,209,094.90	722,055.5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91,520,000.00	250,540,833.33
预收土地转让款	2,068,210.43	2,068,210.43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18,401,375.87	17,204,726.71
应付运输费、水电费及员工代垫费用等非关联方款项	86,615,093.20	27,132,213.63
合计	198,604,679.50	296,945,984.1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A	2,068,210.43	预收土地转让款，交易尚未完成
合计	2,068,210.43	--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7,797,840.00	150,000,000.00
合计	337,797,840.00	150,000,000.00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05,013,000.01	102,197,055.56
合计	105,013,000.01	102,197,055.5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5 木林森 CP001	100,000,000.00	2015 年 8 月 12 日	366 天	0.00	102,197,055.56	0.00	2,815,944.45	0.00	0.00		105,013,000.01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9,703,66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0	150,000,000.00
合计	349,703,660.00	15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高效节能 LED 智能控制绿色照明产品技术改造产业化项目	3,480,000.00			3,480,000.00	
区域性两新组织党员教育款	4,444.00			4,444.00	
妇女直通车专项基金	12,838.00			12,838.00	
合计	3,497,282.00			3,497,282.00	--

其他说明:

注: 根据粤财工【2012】639号文规定, 本公司收到中山市财政局拨付的高效节能LED智能控制绿色照明产品技术改造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

50、预计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 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3,633,450.54	1,450,000.00	3,165,545.26	61,917,905.28	收到财政拨款
合计	63,633,450.54	1,450,000.00	3,165,545.26	61,917,905.2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效大功率高亮度LED照明产品的产业化建设	7,140,000.00		510,000.00		6,63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余市高新区LED产品生产项目投资补助	23,200,378.83		609,861.25		22,590,517.58	与资产相关
新余市高新区LED灯具配套线路板项目补助	18,463,334.56		463,514.69		17,999,819.87	与资产相关
吉安市井冈山经济开发区SMD LED封装项目投资补助	12,480,000.00				12,48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光效高耐候低热阻的LED核心封装技术攻关及产业化	179,487.15		107,692.32		71,794.83	与收益相关
带光学透镜的室内照明应用层级集成标准光组件规模化生产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562,500.00		225,000.00		337,500.00	与收益相关
高光效LED封装关键技术创新与产业化平台	250,000.00		15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超小尺寸倒装大功率LED封装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477,750.00		106,166.64		371,583.36	与收益相关
色温可调高聚光	180,000.00		90,000.00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的高效 LED 模组光源研发与产业化						
LED 光源在家禽健康养殖上的研究应用	700,000.00			224,000.00	476,000.00	与收益相关
应用先进材料实现高效 LED 封装的技术开发及产业化		450,000.00	30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功率白光 LED 模组封装的关键技术和成套装备		1,000,000.00	379,310.36		620,689.6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3,633,450.54	1,450,000.00	2,941,545.26	224,000.00	61,917,905.28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44,500,000.00	83,827,918.00				83,827,918.00	528,327,918.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71,625,887.21	2,233,029,501.55		3,104,655,388.76
合计	871,625,887.21	2,233,029,501.55		3,104,655,388.7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2016年5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2016]414号）的核准，贵公司拟采用询价发行方式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计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新股。本次发行于2016年5月11日采用网下向特定投资者询价发行方式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3,827,918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8.01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348,019,983.18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83,827,918.00元计入股本，2,233,739,397.33元计入资本公积。

（2）本公司通过子公司木林森有限公司向控股孙公司WOODFOREST LIGHTING, INC. 单方面增资美元2,300,000.00元，在合并报表层面构成权益性交易，因持股比例提高本公司需要承担的亏损598,027.18元冲减资本公积；本公司2016年单方面增资吉林木林森有限公司1,000,000.00元，在合并报表层面构成权益性交易，因持股比例提高本公司需要承担的亏损111,868.60元冲减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8,000.00			-168,000.00		-168,000.00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168,00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8,00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8,000.00			-168,000.00		-168,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8,673,663.26			148,673,663.26
合计	148,673,663.26			148,673,663.2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47,361,930.11	908,349,992.4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47,361,930.11	908,349,992.4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2,617,282.01	255,546,299.5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634,361.84
应付普通股股利	53,340,000.00	88,9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46,639,212.12	1,047,361,930.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58,014,914.42	1,580,986,458.32	1,973,849,869.74	1,442,708,877.65
其他业务	28,768,906.56	24,950,824.14	26,618,261.31	21,796,164.42
合计	2,086,783,820.98	1,605,937,282.46	2,000,468,131.05	1,464,505,042.07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97,033.17	4,436,054.80
教育费附加	2,826,429.93	4,148,973.93
其 他	1,337,862.18	2,531,306.17
合计	6,861,325.28	11,116,334.90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26,073,336.15	24,189,748.13
货物运输费	11,294,906.68	11,173,004.34
业务招待费	1,379,930.32	3,722,442.81
差旅费	6,791,477.70	6,972,825.19
广告宣传费	23,276,925.30	18,209,190.15
其 他	11,101,437.21	7,818,068.32
合计	79,918,013.36	72,085,278.94

其他说明：

注：其他主要包括物料消耗、业务费、展览费、办公费、促销费等。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研发费	74,648,139.29	67,295,147.09
工资薪酬	38,949,922.74	41,249,153.17
办公及装修费	32,987,961.32	20,112,986.25
业务招待费	1,546,356.09	1,438,190.52
其 他	17,216,513.02	13,119,459.26
合计	165,348,892.46	143,214,936.29

其他说明：

注：其他主要包括税金、修缮费、差旅费、保险费等。

65、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5,789,023.97	31,259,260.26
减：利息收入	20,919,122.64	8,755,816.28
汇兑损益	-946,004.48	-346,465.05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3,383,223.21	865,029.03
合计	37,307,120.06	23,022,007.96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217,919.76	4,205,174.21
二、存货跌价损失	3,955,159.30	10,521,289.29
合计	15,173,079.06	14,726,463.50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3,167.24
合计		303,167.24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738.00	37,308.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693.95	
合计	-24,044.05	37,308.00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9,184.63	16,549.89	139,184.6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9,184.63		139,184.63
政府补助	5,754,977.68	3,072,714.68	5,754,977.68
其他	289,835.07	288,159.30	289,835.07
合计	6,183,997.38	3,377,423.87	6,183,997.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研发项目专项补助							698,644.70	与收益相关
资产性补助						2,941,545.26	715,756.01	与资产相关
财政贴息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2,309.51	1,163,320.97	与收益相关
财政奖励						971,528.05	317,818.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财政补助						1,139,594.86	177,175.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5,754,977.68	3,072,714.68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12,314.24	1,295,420.70	412,314.2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12,314.24	1,295,420.70	412,314.24
对外捐赠	75,225.81	41,575.57	75,225.81
其他	37,956.29	154,981.04	37,956.29
合计	525,496.34	1,491,977.31	525,496.34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233,582.88	43,730,257.99
递延所得税费用	-937,895.28	-1,929,679.81
合计	27,295,687.60	41,800,578.1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1,872,565.2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280,884.7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65,611.3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819,720.11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5,170,528.64
所得税费用	27,295,687.60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收入	15,394,029.48	8,755,816.28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及税收返还	4,329,267.49	2,008,313.97
经营性资金往来及其他	49,186,392.39	11,436,607.17
营业外收入收到的现金		288,159.30
存出保证金减少		107,601,152.73
合计	68,909,689.36	130,090,049.4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	129,195,885.51	106,617,441.37
存出保证金增加额	673,320,621.03	470,270,939.04
财务费用中的手续费	5,875,405.81	865,654.03
经营性资金往来及其他	194,922.14	84,038.21
营业外支出支付的现金		196,556.61
合计	808,586,834.49	578,034,629.2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保证金增加额	183,404,231.93	149,417,116.01
外币结构性存款减少		17,402.51

合计	183,404,231.93	149,434,518.52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借款质押保证金减少	257,825,636.64	97,146,822.21
合计	257,825,636.64	97,146,822.2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借款保证金增加额	150,851,299.36	172,800,000.00
借款融资费用	3,150,000.00	
股票发行中介费	32,280,583.18	79,107,924.53
其他筹资活动支付	250,540,833.33	
合计	436,822,715.87	251,907,924.5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54,576,877.69	232,223,411.0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050,500.14	12,115,753.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1,233,641.64	140,054,231.64
无形资产摊销	2,467,832.44	1,656,283.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648,178.38	2,475,933.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3,129.61	1,278,870.8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3,167.2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182,795.62	31,258,635.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00,458.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7,895.28	-1,897,827.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851.9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370,675.23	-30,941,301.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5,853,017.52	-689,824,613.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2,328,354.15	35,977,21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099,262.78	-265,958,429.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78,163,405.25	807,279,833.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54,527,876.58	340,371,881.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3,635,528.67	466,907,952.0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678,163,405.25	1,154,527,876.58
其中：库存现金	1,022,550.01	868,601.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77,140,855.24	1,153,659,274.7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8,163,405.25	1,154,527,876.58

其他说明：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89,133,602.84	保证金
应收票据	47,223,523.10	用于借款及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888,644,220.44	用于借款及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无形资产	75,190,987.62	用于借款及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14,300,547.35	应收账款有追索权保理
合计	3,314,492,881.35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17,000,049.49	6.6312	92,965,404.05
欧元	1,185,915.48	7.3750	8,746,126.67
港币	4,088,913.35	0.8547	3,494,671.58
其中：美元	23,694,857.32	6.6312	157,125,337.86

欧元	121,704.50	7.3750	897,570.69
港币	328,668.01	0.8547	280,912.55
其中：美元		6.6312	
欧元		7.3750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98,746.64	6.6312	654,808.73
其中：港币	1,475,348.97	0.8547	1,260,936.50
应付票据			
其中：日元	43,222,800.00	0.0645	2,787,870.6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846,615.45	6.6312	5,614,076.38
欧元	15,297.15	7.3750	112,816.48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10,607.22	6.6312	733,458.60
欧元	200.00	7.3750	1,475.00
港元	2,383,402.75	0.8547	2,037,094.33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2016 年 06 月 30 日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其他	16,876,117.62
合并成本合计	16,876,117.62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收入	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于2016年1月新设成立子公司河南木林森时代照明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开始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于2016年5月新设成立子公司浙江木林森光电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开始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于2016年6月通过非同一控合并收购超时代光源（集团）有限公司80%股权，自收购完成之日起开始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其他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吉安市木林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吉安市	江西省吉安市	生产企业	55.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中山市格林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	广东省中山市	生产企业	6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中山市迪博照明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	广东省中山市	生产企业	8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MLS SELLSYS VISION LTD	香港	香港	销售公司	48.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浙江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中山市木林森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	广东省中山市	工程公司	100.00%		设立
深圳市木林森光显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福建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	福建省泉州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中山市木林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	广东省中山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木林森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中山市木林森数码灯饰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	广东省中山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昆山瑞茂电子有限公司	江苏省昆山市	江苏省昆山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深圳市晶典光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中山市熠升照明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	广东省中山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广州特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生产公司	100.00%		设立

深圳市美日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中山市木林森光电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	广东省中山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中山市木林森电子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	广东省中山市	生产公司	100.00%		设立
中山市强森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	广东省中山市	生产公司	100.00%		设立
天津市森时代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重庆森庆照明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深圳市木林森光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销售公司	55.00%		设立
江西省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	江西省吉安市	江西省吉安市	生产公司	100.00%		设立
江西省木林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新余市	江西省新余市	生产公司	100.00%		设立
安徽木林森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	安徽省合肥市	销售公司	51.00%		设立
江苏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	江苏省常州市	江苏省常州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甘肃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	甘肃省兰州市	销售公司	51.00%		设立
吉林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广西南宁市木林森好照明器材有限公司	广西省南宁市	广西省南宁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陕西智林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辽宁木林森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辽宁省沈阳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河南木林森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河南省郑州市	销售公司	51.00%		设立
河北木林森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贵州木林森好照	贵州省贵阳市	贵州省贵阳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明有限公司						
山西木林森好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	山西省太原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河南木林森时代照明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河南省郑州市	销售公司	100.00%		设立
浙江木林森光电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销售公司	51.00%		设立
二级子公司						
深圳市森信光电电子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销售公司	55.00%		设立
WOODFOREST LIGHTING, INC.	美国德克萨斯州	美国德克萨斯州	销售公司	94.12%		设立
超时代光源（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生产公司	8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注：①本公司持有MLS SELLSYS VISION LTD 48%股权，本公司一致行动人持有MLS SELLSYS VISION LTD 8%的股权，本公司对MLS SELLSYS VISION LTD 的表决权比例为56%。

②本公司之子公司吉安市木林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森信光电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

③本公司之子公司木林森有限公司持有WOODFOREST LIGHTING, INC. 94.12%股权。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吉安木林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5.00%	574,029.79		13,602,595.00
中山市格林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0.00%	2,668,936.42		21,902,032.13
超时代光源（集团）有限公司	20.00%			74,660,970.5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吉安木林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有限	63,237,538.75	44,380,832.95	107,618,371.70	77,390,382.81		77,390,382.81	57,882,552.83	47,958,893.58	105,841,446.41	76,889,079.28		76,889,079.28
中山市格林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3,893,090.71	20,017,977.41	93,911,068.12	38,679,987.80	476,000.00	39,155,987.80	47,978,642.64	17,486,642.20	65,465,106.84	16,682,367.56	700,000.00	17,382,367.56
超时代光源（集团）有限公司	207,817,477.81	308,264,176.03	516,081,653.84	216,979,262.13		216,979,262.1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吉安木林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有限	33,211,817.03	1,275,621.76	1,275,621.76		99,187,073.46	3,625,461.93	3,625,461.93	
中山市格林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6,651,167.94	6,672,341.04	6,672,341.04		112,988,352.98	10,798,053.89	10,798,053.89	
超时代光源（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

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统计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海外业务的收入、部分向供应商购买机器和设备以及其他开支以外币结算，除此之外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6年06月30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币资金	101,915,864.28	45,308,726.41
应收账款	158,303,821.10	41,453,234.88
其他应收款	1,915,745.23	479,029.34
短期借款	0.00	0.00
应付票据	2,787,870.60	9,314,513.40
应付账款	5,726,892.86	333,121.68
其他应付款	2,772,027.93	86,271.44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外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外汇风险。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报告期外币兑人民币汇率的5%的可能合理变动对本集团当期损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汇率变动	本期		上期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人民币升值5%	12,542,431.96	12,542,431.96	3,868,058.82	3,868,058.82
对人民币贬值5%	12,542,431.96	12,542,431.96	-3,868,058.82	-3,868,058.82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六、15，附注六、24，附注六、26）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利率变动	本期	上期
------	----	----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增加5%	-2,927,755.22	-2,927,755.22	-513,255.03	-513,255.03
减少5%	2,927,755.22	2,927,755.22	513,255.03	513,255.03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未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等投资。因此，本集团无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

2、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票据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具有高信贷评级的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设置相应信用期及结算方式。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于2016年06月30日无重大已逾期但经单项测试和信用组合测试后均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本集团未逾期也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主要是与近期并无欠款记录的众多客户有关的。本集团会就呆坏账计提减值亏损，其实际的损失并没有超出管理层预期的数额。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集团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因此本集团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3和5中。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本集团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银行借款及来筹措营运资金。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于2016年06月30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650,887,346.86				1,650,887,346.86
应付票据	3,127,787,586.33				3,127,787,586.33
应付账款	1,252,930,629.20	18,375,576.71	686,681.21		1,271,992,887.12
应付职工薪酬	73,378,229.17				73,378,229.17
应付利息	2,209,094.90				2,209,094.90
其他应付款	194,924,398.32	3,362,386.27	317,894.91		198,604,679.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7,797,840.00				337,797,84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5,013,000.01				105,013,000.01
长期借款	349,703,660.00				349,703,660.00
衍生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985,969.61			-	11,985,969.61
------------	---------------	--	--	---	---------------

(二) 金融资产转移

1、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16年06月30日，本集团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69,026.82万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938.39万元），取得现金对价人民币68,305.33万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917.95万元）。如该等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银行有权要求本集团付清未结算的余额。由于本集团仍承担了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信用风险等主要风险，本集团继续全额确认应收票据的账面金额，并将因转让而收到的款项确认为质押借款，相关质押借款的余额为人民币69,026.82万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938.39万元）。

2、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于2016年06月30日，应收票据余额中未包括尚未到期但已背书转让票据共计人民币20,334.03万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5,025.78万元）。

于2016年06月30日，本集团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60,165.15万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46,078.49万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因此，本集团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贴现协议，如该等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银行有权要求本集团付清未结算的余额，因此本集团继续涉入了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2016年1-6月，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期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和贴现在本期大致均衡发生。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1,985,969.61		11,985,969.61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可观察输入值	
			名称	范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美元远期外汇合同	11,985,969.61	现金流量折现模型	人民币兑美元远期汇率	6.4850—6.7292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孙清焕				67.32%	67.3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孙清焕先生，实际控制人孙清焕先生直接、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股权为 67.32%。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林文彩	董事
郑明波	董事、副总经理
易亚男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李冠群、刘天明、林玉陕	监事
赖爱梅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周立宏	副总经理
中山市榄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孙清焕先生担任执行董事
其他关联方	上述所有自然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包括但不限于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父母、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的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等）及其控制、持股 5%以上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孙清焕、罗萍	580,000,000.00	2013 年 09 月 17 日	2016 年 09 月 16 日	
孙清焕、罗萍	1,000,000,000.00	2014 年 08 月 12 日	2018 年 07 月 30 日	
孙清焕、罗萍	300,000,000.00	2015 年 06 月 23 日	2017 年 06 月 22 日	
孙清焕、罗萍	150,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10 日	2018 年 07 月 10 日	
孙清焕、罗萍	22,000,000.00	2015 年 08 月 25 日	2016 年 08 月 25 日	
孙清焕	300,000,000.00	2015 年 11 月 11 日	2016 年 11 月 10 日	
孙清焕、罗萍	10,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10 日	2016 年 12 月 09 日	
孙清焕	28,500,000.00	2016 年 06 月 21 日	2019 年 06 月 21 日	
孙清焕、罗萍	200,000,000.00	2016 年 03 月 22 日	2017 年 09 月 22 日	
孙清焕	500,000,000.00	2016 年 06 月 16 日	2019 年 06 月 16 日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孙清焕	250,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21 日	2016 年 02 月 29 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8) 其他关联交易

注：本公司2016年2月29日偿还控股股东孙清焕2.5亿元人民币借款。同时，根据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中山木林森电子有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孙清焕、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签订的《公司委托贷款合同》约定，由本公司之控股股东孙清焕委托民生银行向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中山木林森电子有限公司发放贷款2.5亿，借款期限为2016年2月29日至2017年2月28日，借款利率为7.28%，并于2016年2月29日放款。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孙清焕——借款本金			250,000,000.00
孙清焕——借款利息			540,833.33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0,517.44	41,496.79
—大额发包合同	64,478.81	30,000.00
—对外投资承诺（注）	—	—

注：对外投资承诺包括：（1）本集团于2014年6月与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木林森高科技产业园区项目投资合同》，项目总投资50亿元，首期投资（2020年底前）完成投资20亿元，注册资本3亿元，累计已投资11,130.89万元；（2）本集团于2014年9月与新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LED产品生产项目投资合同》，项目总投资20亿元，首期投资6亿元。新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根据本集团提出的需求代建厂房及配套设施，累计已投资46,303.45万元。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集团无对外签订重大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

(3)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2016年06月30日止，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于2015年6月24日，彭洲龙向广州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起诉本公司侵犯其“节能、长寿LED照明灯及其制造方法”（专利号为ZL200410091805.8）的发明专利，请求法院判决停止侵犯其ZL200410091805.8号发明专利的行为，销毁库存侵权产品、半成品及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2015年11月上旬，本公司收到广州知识产权法院于2015年11月4日签发的第0046946号传票。该案于2015年11月12日开庭审理，本公司做了不构成侵权的抗辩，目前一审审理阶段已经结束，本公司胜诉。

彭洲龙又提起二审，二审目前尚未正式判决，本公司未在报告期财务报表中确认预计负债。本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复核相关会计处理。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 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 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为LED封装及应用产品的制造与销售，对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未分开组织和管理。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未划分单独的经营分部。

(2) 主营业务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①每一类产品和劳务的对外交易收入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Lamp LED	343,128,564.91	232,427,601.18	495,521,855.81	330,062,077.02
LED应用	294,357,295.86	236,918,483.99	292,456,053.16	234,693,278.30
Display	32,490,362.17	31,304,067.19	60,863,592.05	49,129,922.79
SMD LED	1,388,038,691.48	1,080,336,305.96	1,125,008,368.72	828,823,599.54
其他	-	-		
合 计	2,058,014,914.42	1,580,986,458.32	1,973,849,869.74	1,442,708,877.65

②对外交易收入的地区信息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东北地区	11,139,885.70	8,737,678.59	22,003,118.93	17,074,068.89
华北地区	40,602,853.51	32,836,407.91	50,380,691.23	38,885,647.02
华东地区	728,966,769.48	588,706,223.07	739,943,406.65	549,628,786.63
华南地区	1,129,528,327.38	838,991,760.11	971,771,437.15	697,009,309.42
华中地区	29,456,869.99	22,938,505.26	48,187,411.12	35,939,957.05
西北地区	7,067,856.41	5,661,994.25	4,865,248.54	3,747,929.37
西南地区	27,132,055.89	21,252,799.56	27,998,223.46	21,626,819.48
境 外	84,120,296.06	61,861,089.58	108,700,332.66	78,796,359.79
合 计	2,058,014,914.42	1,580,986,458.33	1,973,849,869.74	1,442,708,877.65

注： 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③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信息

年度	销售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6年1-6月	73,328.50	35.63%
2015年度	107,646.45	28.11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 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公司与珠海和谐卓越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谐浩数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义乌市国有资本运营中心共同发起设立了义乌和谐明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谐明芯”），投资于LED行业的优质企业或优质资产。和谐明芯的子公司和谐明芯（义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芯光电”）于德国时间2016年7月26日与OSRAMGmbH（一家根据德国法律成立的企业）、OSRAMSYLVANIAINC.（一家根据美国法律成立的企业）签署了股份收购协议，向二者收购LEDVANCEGmbH（一家根据德国法律成立的企业）、LEDVANCELLC（一家根据美国法律成立的企业）（LEDVANCEGmbH和LEDVANCELLC以下合称为“LEDVANCE”）的全部股份。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可通过和谐明芯间接分享相应的投资收益。同时，公司可藉此加强市场拓展与合作，进一步提升公司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

8、其他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5,153,323.51	99.34%	10,068,678.44	1.69%	585,084,645.07	680,443,278.27	99.35%	6,837,735.93	5.90%	673,605,542.3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46,281.84	0.66%	3,946,281.84	100.00%		4,457,341.02	0.65%	4,457,341.02	100.00%	
合计	599,099,605.35	100%	14,014,960.28	2.34%	585,084,645.07	684,900,619.29	100%	11,295,076.95	1.65%	673,605,542.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76,832,489.75	8,841,624.50	5.00%
1 至 2 年	4,829,047.23	965,809.44	20.00%
2 至 3 年	477,790.34	238,895.17	50.00%
3 年以上	22,349.33	22,349.33	100.00%
合计	182,161,676.65	10,068,678.44	5.5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③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412,991,646.86	0.00	0.00
合 计	412,991,646.86	0.00	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776,902.5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人民币 10,776,902.51 元，非同一控制合并增加金额人民币 4,292,467.1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单位A	162,014,748.10	27.04	0.00
单位B	124,535,441.50	20.79	0.00
单位C	65,152,147.03	10.88	3,257,607.35
单位D	30,583,030.43	5.10	1,529,151.52
单位E	25,374,316.71	4.24	0.00
合 计	407,659,683.77	68.05	4,786,758.8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8,820,618.50	99.33%	302,873.50	0.23%	128,517,745.00	14,148,492.21	94.18%	336,380.16	2.38%	13,812,112.0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75,000.00	0.67%	875,000.00	100.00%		875,000.00	5.82%	875,000.00	100.00%	
合计	129,695,618.50	100%	1,177,873.50	0.91%	128,517,745.00	15,023,492.21	100%	1,211,380.16	8.06%	13,812,112.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919,877.90	295,993.90	5.00%
1 至 2 年			20.00%
2 至 3 年	13,759.20	6,879.6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合计	5,933,637.10	302,873.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122,886,981.40	0.00	0.00
合 计	122,886,981.40	0.00	0.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3,506.6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122,886,981.40	7,557,775.14

保证金及押金	6,458,493.11	5,698,533.77
出口退税款		1,574,804.71
备用金、代垫款项等非关联方款项	350,143.99	192,378.59
合计	129,695,618.50	15,023,492.2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A	集团内单位往来	92,893,301.00	一年以内	71.62%	
单位 B	集团内单位往来	20,000,000.00	一年以内	15.42%	
单位 C	集团内单位往来	4,753,160.00	一年以内	3.66%	
单位 D	集团内单位往来	3,305,531.20	一年以内	2.55%	
单位 E	保证金及押金	1,676,866.00	一年以内	1.29%	83,843.30
合计	--	122,628,858.20	--	94.54%	83,843.3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99,859,233.78		2,499,859,233.78	342,665,534.62		342,665,534.62
合计	2,499,859,233.78		2,499,859,233.78	342,665,534.62		342,665,534.6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吉安市木林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732,651.24			6,732,651.24		
中山市格林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404,280.08			6,404,280.08		
中山市迪博照明有限公司	427,699.83			427,699.83		
MLS SELLSYS VISION LTD	327,840.00			327,840.00		
浙江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中山市木林森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深圳市木林森光显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福建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中山市木林森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中山市木林森数码灯饰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昆山瑞茂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晶典光电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深圳市美日朗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山市木林森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广州特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中山市熠升照明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正其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00			0.00		
中山市木林森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中山市强森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天津市森时代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重庆森庆照明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木林森光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750,000.00	2,750,000.00		5,500,000.00		
木林森有限公司	11,013,063.47	304,929,303.84		315,942,367.31		
江西省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	50,000,000.00	963,456,251.99		1,013,456,251.99		
江西省木林森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877,038,143.33		1,057,038,143.33		
安徽省木林森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江苏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甘肃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	0.00			0.00		
吉林木林森照明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广西源木林森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陕西智林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辽宁木林森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	3,000,000.00		4,000,000.00		
河南木林森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河北木林森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山西木林森好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贵州木林森好照明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浙江木林森光电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河南木林森时代		1,000,000.00		1,000,000.00		

照明有限公司					
合计	342,665,534.62	2,157,193,699.16		2,499,859,233.7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68,400,922.07	1,445,644,872.57	1,848,563,176.49	1,398,008,907.74
其他业务	35,625,963.35	32,392,537.96	30,311,668.97	25,031,552.71
合计	1,804,026,885.42	1,478,037,410.53	1,878,874,845.46	1,423,040,460.45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14,795.14
合计		-1,114,795.14

6、其他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3,129.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54,977.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044.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6,652.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23,960.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47,475.40	
合计	3,963,021.5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6%	0.340	0.3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3%	0.33	0.3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